

## IBM MaaS360 (SaaS) Freemium

本「服務說明」說明本「雲端服務」之內容。適用之訂購文件提供 貴客戶訂單之計費及其他詳細資料。

### 1. 雲端服務

MaaS360 係為一種易於使用之雲端平台，具備採用 iOS、Android 及 Windows 等作業系統之現今行動式裝置端對端管理所需之一切重要功能。以下為本項「雲端服務」供應項目之簡要說明：

#### 1.1 供應項目

貴客戶得從下列可用供應項目選取其所要供應項目：

##### 1.1.1 IBM MaaS360 Mobile Device Management (SaaS)

此核心行動式裝置管理 (MDM) 特定功能 (features) 包括裝置之登記、配置、安全政策管理及裝置動作，例如：傳送訊息、定位、鎖定及抹除。「進階 MDM」特定功能包括自動化規則遵循、自攜裝置 (BYOD) 隱私設定及「行動智慧」儀表板及報告功能。

##### 1.1.2 IBM MaaS360 Mobile Application Management (SaaS)

MaaS360 Mobile Application Management 可供使用者新增應用程式並將其散布至 MaaS360 所管理之支援裝置。此特定功能包含 MaaS360 App Catalog (一種裝置端應用程式)，可供使用者檢視、安裝受管理應用程式及收到該等應用程式之更新警示。

### 2. 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

「IBM 之資料處理附錄」(網址：<http://ibm.com/dpa>) (DPA) 及「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」(稱為 Data Sheet 或「DPA 附件」)(如以下鏈結所示) 提供有關「雲端服務」之其他資料保護資訊，以及有關可能處理之「內容」類型、所涉及之處理活動、資料保護特定功能 (features) 及「內容」保留與歸還相關細節等事宜之選項。若適用 i) 歐洲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(EU/2016/679) (GDPR)；或 ii) <http://www.ibm.com/dpa/dpl> 所載明之其他資料保護法，則於其適用的範圍內，「內容」(Content) 所含個人資料適用前揭 DPA。

以下為適用 Data Sheet 之鏈結：

IBM MaaS360 Mobile Device Management	<a href="https://www.ibm.com/software/reports/compatibility/clarity-reports/report/html/softwareReqsForProduct?deliverableId=1397222024658">https://www.ibm.com/software/reports/compatibility/clarity-reports/report/html/softwareReqsForProduct?deliverableId=1397222024658</a>
IBM MaaS360 Mobile Application Management	<a href="https://www.ibm.com/software/reports/compatibility/clarity-reports/report/html/softwareReqsForProduct?deliverableId=1414149988540">https://www.ibm.com/software/reports/compatibility/clarity-reports/report/html/softwareReqsForProduct?deliverableId=1414149988540</a>

### 3. 服務水準及技術支援

#### 3.1 服務水準協定

本「雲端服務」不提供可用度 SLA。

#### 3.2 技術支援

於 IBM 支援手冊 (網址：<https://www.ibm.com/support/home/pages/support-guide/>) 中選取本「雲端服務」，即可找到本「雲端服務」之技術支援 (包括支援聯絡人詳細資料、嚴重性層次、可用支援時數、回應時間及其他支援資訊與處理程序)。

### 4. 費用

#### 4.1 計費度量

使用本「雲端服務」無需付費。

## 5. 附加條款

於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簽署之「雲端服務合約」（或性質相當的基本雲端合約），適用 <https://www.ibm.com/acs> 所載明之條款。

### 5.1 啟用軟體

啟用軟體依下列條款之規定提供予 貴客戶：

啟用軟體	適用之授權條款（如有）
IBM MaaS360 Cloud Extender	<a href="http://www-03.ibm.com/software/sla/sladb.nsf/displaylis/5ED6181AD37D14C58525808A004CDD9D?OpenDocument">http://www-03.ibm.com/software/sla/sladb.nsf/displaylis/5ED6181AD37D14C58525808A004CDD9D?OpenDocument</a>

貴客戶於本「雲端服務」到期或終止時，應從所有裝置及系統移除啟用軟體。

### 5.2 限制

貴客戶須備有 IBM Security Guardium Data Protection for Databases offering 之有效授權，始得存取本「雲端服務」。貴客戶之本「雲端服務」授權，於 貴客戶之 IBM Security Guardium Data Protection for Databases offering 終止或期滿時隨之終止。

貴客戶對本「雲端服務」之使用，不得超過一萬 (10,000) 位「授權使用者」，亦不得超過二萬 (20,000) 個「用戶端裝置」。

- 「授權使用者」係指被授權透過任何方法以任何直接或間接方式（例如：透過多工程式、裝置或應用程式伺服器）存取「雲端服務」之特定使用者。
- 「客戶裝置」係指對存取「雲端服務」之伺服器環境要求或從之接收執行指令、程序或應用程式之裝置。

## 6. 優先適用條款

### 6.1 資料之使用

雙方當事人所訂基本「雲端服務」條款之「內容及資料保護」一節有相反規定者，下列條款較該等規定優先適用：因 貴客戶使用本「雲端服務」所生結果，如為 貴客戶之「內容」（「見解」）專屬結果或足資識別 貴客戶者，IBM 不予使用或揭露。但 IBM 得使用「內容」及於提供本項「雲端服務」時由「內容」所生其他資訊（「見解」除外），惟需移除個人識別碼，俾以在不使用其他資訊之情形下，不再足以將該個人資料歸屬於特定個人。IBM 僅限於將該等資料使用於研究、測試及供應項目開發等用途（例如：Mobile Metrics）。